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 書函

機關地址：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  
傳 真：02-2653-1179  
聯絡人及電話：楊惠華 02-2787-7611  
電子郵件信箱：kelly@fda.gov.tw

112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201號

受文者：臺北榮民總醫院精神部 (洪成志 君)(同管制藥品管理  
人)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6月8日

發文字號：部授食字第1040023143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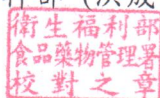
主旨：有關貴部醫藥教育研究試驗計畫使用管制藥品變更申請  
案，詳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復貴部104年5月25日醫藥教育研究試驗計畫使用管制藥品申請書（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4年5月27日收文）。
- 二、貴部洪成志君主持之「ketamine與D-cycloserine對類似憂鬱小鼠行為、生理與腦部的影響」計畫，使用管制藥品案，業經衛生福利部103年9月5日部授食字第1030036795號書函同意在案。
- 三、同意該計畫增加使用管制藥品Ketamine HCl Injection（50mg/ml, 10ml/vial）3,680毫克。
- 四、依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6條第2項規定，醫藥教育研究試驗人員非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核准之正當教育研究試驗，不得使用管制藥品。前揭核准事項如有異動，請併附本次及歷次核准書函影本各乙份向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提出變更申請。

正本：臺北榮民總醫院精神部 (洪成志 君)(同管制藥品管理人)

副本：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衛生福利部